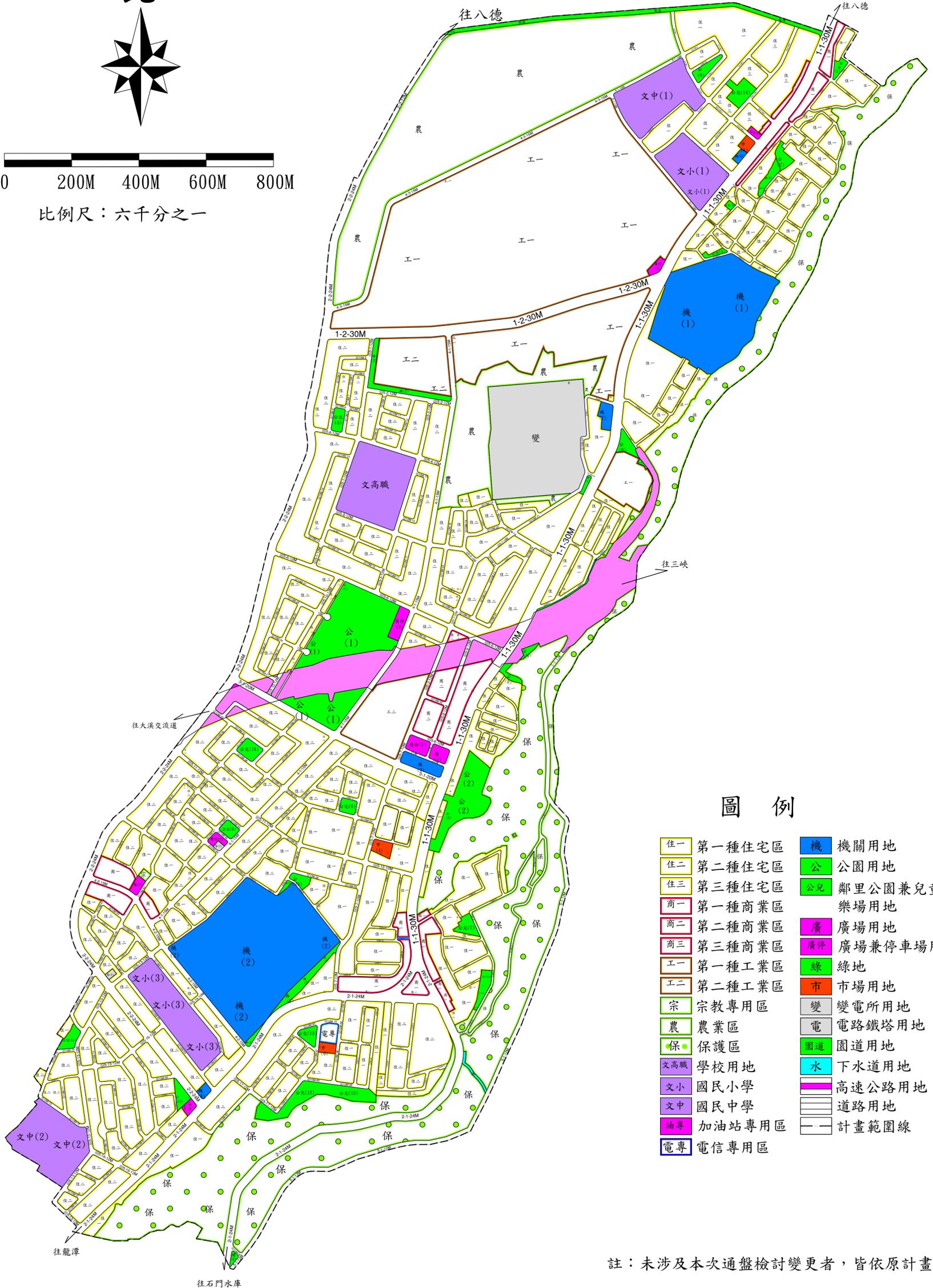


變更大溪(埔頂地區)細部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案 公告徵求意見示意圖



0 200M 400M 600M 800M

比例尺：六千分之一



圖例

住一	第一種住宅區	機	機關用地
住二	第二種住宅區	公	公園用地
住三	第三種住宅區	公兒	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
商一	第一種商業區	廣	廣場用地
商二	第二種商業區	廣停	廣場兼停車場用地
商三	第三種商業區	綠	綠地
工一	第一種工業區	市	市場用地
工二	第二種工業區	變	變電所用地
宗	宗教專用區	電	電路鐵塔用地
農	農業區	園道	園道用地
保	保護區	水	下水道用地
文高職	學校用地	高速公路	高速公路用地
文小	國民小學	道路	道路用地
文中	國民中學	計畫範圍線	計畫範圍線
油專	加油站專用區		
電專	電信專用區		

註：未涉及本次通盤檢討變更者，皆依原計畫為準。